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管亲属短线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晏小林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买卖公司股票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获悉晏小林先生的配偶徐进女士于2022年5月24日买入公司股票4,000股，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经核实，晏小林先生及配偶通过其名下证券账户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交易日期       | 股份来源                 | 买卖方向 | 交易股数   | 交易价格<br>(元/股) | 交易金额<br>(元) |
|----|-----|------------|----------------------|------|--------|---------------|-------------|
| 1  | 晏小林 | 2021.12.31 |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 卖出   | 30,000 | 18.18         | 545,400     |
| 2  | 徐进  | 2022.5.24  | —                    | 买进   | 4,000  | 12.19         | 48,754      |

上述短线交易所获收益为21,564元，计算公式为：（卖出均价－买入均价）

\*短线交易股份数量－个人所得税。

###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获悉此事后高度重视，立即进行核查，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

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 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 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 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本次短线交易所获收益 21,564 元已上交公司。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晏小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0,000 股。

2、经核查了解, 本次交易系高管配偶根据二级市场的判断做出的自主投资行为, 晏小林先生事先并不知晓配偶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短线交易事项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 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谋求利益的目的, 不存在主观故意违规情况。但本次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 晏小林先生表示将吸取本次教训, 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高管的规定, 并及时将相关规定向直系亲属灌输, 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培训宣导, 要求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学习《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本人亲属买卖公司股票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
- 2、转帐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